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部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15072320250001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颁发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发证机关

日期

鄂伦春自治旗自然资源局



建设单位(个人)	鄂伦春自治旗大杨树镇人民政府
建设项目名称	大杨树镇桥南村排水管线项目(管线工程)
建设位置	以附图坐标确定范围为准
建设规模	以附图为准
附图及附件名称	附:规划总平面(1张)

遵守事项

- 一、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
- 二、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均属违法行为。
- 三、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
- 四、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建设单位(个人)有责任提交查验。
- 五、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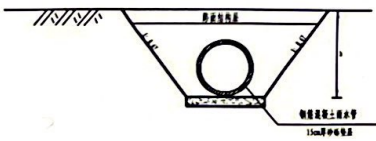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大杨树镇桥南村排水管线项目



贵州省建设工程设计出图专用章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编号: A452007943有效期至: 2029年01月01日

排水管道沟槽横断面设计图



注: 坐标系采用国家2000坐标系,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3度分带, 中央子午线123度。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管线长度	m	578
2	管径	dn	600

 中图设计有限公司 ZT DESIGN Co., LTD 市政行业乙级设计证书 A452007943	项目名称 PROJECT TITLE	大杨树镇桥南村排水管线项目	项目负责人 AUTHORIZED BY	尉立华	设计 DESIGN	专业负责人 SPECIALIST	郝连进	郝连进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工程编号 PROJECT NO.	图号 DRAWING NO.	DL-02	
	建设单位 CLIENT	大杨树镇人民政府	审定 AUTHORIZED BY	杜留现	校对 CHECKED BY	杜留现	设计/制图 DESIGN/DRAWING BY	朱辉	朱辉	管线平面设计图	专业 SPECIALITY	道路	设计阶段 DESIGN STAGE
			审核 CHECKED BY	郝连进	郝连进					版本 VERSION	第 1 版	日期 DATE	2025.03

本图纸版权归本公司所有, 未加盖本公司出图专用章无效, 不得用于本工程以外范围。